**宁夏公路管理中心银川分中心S103线K1+300-K17+949（银川南绕城高速-永宁县旺泉村）段计16.649km路面提升及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一标段）关键内容**

一、项目概况

宁夏公路管理中心银川分中心S103线K1+300-K17+949（银川南绕城高速-永宁县旺泉村）段计16.649km路面提升及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计划投资金额10500万元。路线全长16.649km，公路等级为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实施的主要工程内容为铣刨原旧路面层，对旧路基层进行病害处治后加铺4cmAC-13C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上面层+6cmAC-20C粗粒式改性厂拌热再生下面层，并同步增设护栏、标志及标线等交通安全设施。

二、对投标人的全部资格条件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三、资格审查办法

**1资格条件**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有工程造价咨询等内容。**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响应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违法、失信记录的投标企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纪律名单的，将会被拒绝参加此项目投标（投标时间截止前半小时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统一查询的信息为准）；**

**（4）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5）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7）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注：（4）-（7）条款响应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承诺函，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主要人员**

**造价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备交通运输部甲级造价工程师或住建部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四、评标办法全文

**评审方法和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评审工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审的组织工作。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审准备工作，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宣布评审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磋商小组推选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律、磋商文件。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磋商小组开展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2.依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审结果

四、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中小微企业参加宁夏政府采购活动，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宁财规发〔2021〕2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交通运输厅 水利厅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号），小型和微型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报价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提供证明文件,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自治区财政厅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宁财（采）发〔2020〕545号），残疾人企业应提供声明函，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1〕22号），分支机构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分支机构提供的声明函不参与价格折扣。

**综合评分法分值构成**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 | | 总分100分，其中：  投标报价：20分  企业业绩：15分  主要人员：20分  技术建议书：45分  （1）对本项目理解及服务方案：20分  （2）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10分  （3）后续服务安排及保证措施：10分  （4）服务承诺：5分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投标报价 | 20分 |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保留两位小数）。  磋商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  备注：磋商报价以折扣系数进行报价，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全过程造价咨询折扣系数报价区间0-0.6，折扣系数小数点保留两位。 |
| 2 | 企业业绩 | 15分 | 投标人近5年（自2018年12月08日至磋商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内，完成过1个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得9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近五年（自2018年12月08日至磋商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的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加3分，此项最高加6分。  注：（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主要人员 | 20分 | 造价负责人近5年（自2018年12月08日至磋商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内，完成过1个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得1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近五年（自2018年12月08日至磋商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的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加4分，此项最多得8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者合同协议书或者业主证明材料复印件，且以上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担任的职务，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 4 | 技术建议书 | 45分 | 1、对本项目理解及服务方案（20分）  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理解及服务方案内容的全面性、详细程度等进行评审。  供应商理解透彻、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操作性强的得16-20分；理解较透彻、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操作性较强的得12-16分；理解基本合理、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操作性一般的得12分。 |
| 2、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10分）  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应对措施阐述的针对性、完善程度、合理情况等进行评审。  供应商分析合理、完善、措施得当的得8-10分；分析较合理、完善、措施较得当的得6-8分；分析基本合理、措施基本得当的得6分。 |
| 3、后续服务安排及保证措施（10分）  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阐述的合理性、完善性等进行评审。  供应商安排合理、措施完善的得8-10分；安排比较合理、措施比较完善的得6-8分；安排一般合理、措施不够完善的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 |
| 4、服务承诺（5分）  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审。  服务承诺详细、合理的得4-5分；服务承诺较详细、较合理的得3-4分；服务承诺一般、基本合理的得3分。 |

五、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夏公路管理中心银川分中心

地址：银川市兴庆区青银高速公路银川东收费站北侧大楼

联系人：李文渊

电话：0951-6153310